

市司法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传达学习市委全会精神

本报讯 (记者邓帆)9月8日,市司法局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举措。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焦作市监狱第一政委孙小献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是在全市上下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和省委书记楼阳生调研焦作指示精神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对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焦作及2023年下半年目标任务作出了一系列安排部署,为法治焦作建设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会议强调,全市司法行政机关要进一步增强学习贯彻省委、市委全会精神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省委、市委全会精神上来,以务实举措、扎实作风推动全会各项决策部署在司法行政系统落地落实。会议要求,一要站位全局,全面学习领会市委全会的深刻内涵。结合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新职能新定位,树牢“大司法行



会议现场。

本报记者 邓帆 摄

政”理念,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将学习宣传贯彻市委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司法行政系统的首要政治任务,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政治理论学习等形式,多方式、全方位、多层次宣传解读全会精神,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把思想和行动迅速统一到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找准司法行政工作结合点、切入点,对标对表开展工作,不折不扣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细。

二要服务大局,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要坚持围绕中心,积极融入发展大局,聚焦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十四个着力”,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六大职能优势,切实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程项目把脉问诊、保驾护航;紧盯“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目标任务,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整体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效能,全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以务实举措全力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要躬身入局,不断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水平。要

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的总要求,以即将启动的主题教育为抓手,强化思想铸魂,培育良好作风,锤炼过硬本领,常态化开展政治理论学习、以案促改警示教育、警务督察、纪律

作风专项检查,建强干部队伍、进而营造更加浓厚的干事创业氛围,锤炼过硬作风、优化政治生态,汇聚更为强大的奋进力量。

深入学习贯彻市委全会精神

“三零”创建 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焦作实践

大调解促大和谐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邓帆

今年以来,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全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完善各类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以大调解促大和谐。

人民调解组织 不断完善

今年以来,我市人民调解工作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更加牢固。截至目前,全市从县(市、区)到乡镇(街道)再到村(社区)全部成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成立了婚姻家庭、医疗纠纷、交通事故、劳动争议等29类75个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在全市企业内部设立调解组织57个,成立了王基路、李新娥、原九成等以个人名字命名的个人调解室29个。

全市基本形成了以乡镇(街道)司法所为枢纽,村(社区)调委会为基础,其他调委会为补充的便捷高效的调解网络体系,为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工作目标创造了条件。在市司法局精心指导下,成立了中站区、武陟县和博爱县人民调解员协会,我市人民调解员

队伍在走向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掀开了我市人民调解工作新篇章。同时,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把人民调解员培训纳入了司法行政队伍培训计划,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联动,以会代训、现场观摩、卷宗评查、法庭观摩等多种形式,多层次、多批次组织人民调解员进行了业务培训,有效提升了人民调解员的法律素养和调解技能,提高了化解矛盾的能力。

矛盾纠纷排查 化解增效明显

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印发了《关于扎实做好春节及全国“两会”期间矛盾纠纷“六防六促”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的通知》,认真组织开展了“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化纠纷促和谐、助力“六帮六助”“践行‘枫桥经验’助力平安河南”“法润‘三农’护航‘三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六防六促’”“稳经济 保主体 涉企矛盾纠纷大化解”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活动,市县两级层层制订行动方案,组织召开动员部署会,明确目标、压实责任,严

格按照活动方案坚持经常性和专项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有效预防矛盾纠纷的发生与激化。

市司法局为深入推进“三个一批”项目建设,为重大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今年以来持续开展了“稳经济 保主体 涉企矛盾纠纷大化解”专项活动,切实做好涉企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目前,全市共在规模以上企业内部设立调解组织57个,有效化解了涉企矛盾纠纷261起。

与此同时,结合正在集中开展的“践行‘枫桥经验’助力平安河南”人民调解专项行动,在全市组织开展了“法润‘三农’护航‘三夏’”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组织基层人民调解员进村入户、到田间、到地头,展开拉网式排查,对“三夏”工作可能出现的各类隐患作出预判,做到“早发现、早化解”,多措并举助力“三夏”生产,维护好“三夏”期间全市农村社会稳定,确保农业生产顺利进行,积极服务乡村振兴建设。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及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0681起,调解成功9765起,涉及当事人2.2万余人,协议涉及金额

逾3亿元,为平安焦作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建立健全多元化 纠纷解决机制

市司法局发挥司法行政部门职能作用,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推动完善各类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进一步演化诉源治理。

积极推进诉调对接。县级司法行政部门加强与同级法院沟通配合,成立诉调对接机构,在法院设立人民调解工作室,按要求配备专职人民调解员,开展诉前调解工作,实现人民调解与诉讼调解有序对接,推行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制度,不断丰富和深化一站式多元纠纷机制建设,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减少诉讼,提高了群众的满意度。目前,沁阳、孟州、温县等县(市、区)成立了8个诉前调解组织,接受法院委托移送案件1250件。

积极推进访调对接。市司法局加强同信访部门的沟通,健全完善人民调解参与信访工作机制和信访案件的排查预防、移交会办等工作制度,目前孟州、博爱、武陟和修武成立了信访事项

人民调解组织,积极参与重大疑难复杂信访案件的化解,组织村(社区)、乡镇(街道)人民调解组织积极参与初信初访案件的排查化解,持续推进人民调解参与信访工作的有序运行,促进信访事项及时就地化解,维护社会稳定。目前,接受信访部门委托移送案件54件。

积极推进警调对接。持续推动人民调解员与“一村一警”和村(居)法律顾问的有效衔接与联动,加强警调对接真正打通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温县司法局在全县11个乡镇(街道)派出所均成立了调解室,开展警调对接工作,解放区司法局认真指导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解放公安分局民警李进军成立“进军调解工作室”在警法联动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目前,接受公安机关委托移送案件71件。

积极推进非诉讼调解。指导仲裁工作,指导推动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等法律服务机构和法律工作者、志愿者参与矛盾纠纷化解。今年以来,我市仲裁机构成功调解仲裁34件,律师参与调解案件134件,通过多方协作,积极配合,及时有效地化解了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有力地维护了我市的社会和谐稳定。

商业合同纠纷调解了

本报记者 邓帆

近日,温县温泉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在调解申某与某置业公司之间合同纠纷案中,经调解员多次耐心析理释法,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为“三零”创建、优化营商环境作出了积极贡献。

焦作市某置业有限公司在温县黄河路与子夏大街东南角建设一幢新时代商业广场,申某在2021年12月28日与该公司签订了一份租赁商铺合同,经营项目为“鞋包”,租赁合同期于2023年12月17日到期。该公司的时代广场因疫情等原因,经营困难,严重亏损,申某的商铺也不停业亏损。

为了拉动消费盘活企业经营,新时代商业广场将营业场地全部转租给温县知名超市经营,申某多次沟通解除合同未果。该

本报记者 邓帆

置业公司为尽快实现转租,于2023年2月8日将申某商铺的货品强行撤离,引起纠纷。2023年2月16日,温泉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介入调解,以帮助企业发展,化解矛盾纠纷,保护双方的权益。

接案后,调解员首先了解纠纷主要情况,会同派出所一起对双方当事人展开第一轮调查解。审查了双方签定的租赁合同后,调解员明确告知双方,依据《民法典》合同编条款,依法成立的合同受法律保护。

经首轮调解,置业公司愿意补偿30000元,但申某要价为148000元,数额差距过大,调解员给双方做了大量的劝解工作。最终,置业公司愿意支付申某补偿款10万元,申某同意将货物货柜彻底撤离,不再影响转让装修,双方合同解除。

案情进行全面了解。王某向调解员出示了蔬菜大棚转让协议及欠条等证据材料。调解员在与王某的妻子苗某沟通中,了解到苗某称其对丈夫生前接手王某转让的蔬菜大棚一事不知情是托词,内心存在“人死债消”的错误认识。

掌握案情后,调解员与法律援助律师一起,共同分析了纠纷所涉及的法律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六十四条条款,认为此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苗某有义务承担偿还义务。

随后,调解员多次与苗某沟通,将案件的法律关系向苗某进行解释,告知其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经过调解员多次明法析理,苗某从一开始的坚决拒绝,到后来逐渐接受了自己作为夫妻

共同债务人有偿还该笔欠款的法律义务。

最后,调解员再次做王某的思想工作,希望王某能够念及朋友情分,在余款上作出适当让步。经过努力,王某表示可以在免去借款利息的基础上,再给予苗某500元的慰问金。

此后数日内,调解员多次与双方进行沟通,最终使双方达成了一致意见。今年5月下旬,双方签订了人民调解协议,如下:一、王某作为苗某丈夫任某的朋友,念及朋友情分,免去欠款利息2000元,并给予苗某500元慰问金表示安抚;二、苗某作为共同债务人,按照蔬菜大棚转让协议约定,一次性偿还王某5万元;三、本次纠纷处理后,双方就该笔借款再无其他任何纠纷和争议。

大棚转让协议履行了

焦作市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典型案例展示

市城市管理局推行告知承诺为“三个一批”重点项目保驾护航

基本案情

新开源(焦作)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张先生在河南政务服务网上申请挖掘城市道路许可事项。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有关规定,须提供市政工程规划许可证。但是,张先生说规划部门对于60米以下的线性工程实行豁免,不再办理规划许可证,因此无法提供此项材料,如果不能及时办理,张先生负责的项目就不能如期开工建设,势必影响到焦作市西部产业集聚区科技企业孵化园省“三个一批”重点项目的工程进度。

高度重视,专项部署。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要求,市城管局高度重视,组织召开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专项工作部署会,紧紧围绕“两个梳理范围、两个列入标准、两个模板填写”等内容,梳理行政许可证明事项告知承诺清单。

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制作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上传河南政务服务网,同时利用河南政务服务网、政务服务大厅审批窗口、门户网站等平台公开发布和展示,方便申请人索取、下载和使用。

极简审批、提升效率。精简审批材料,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推行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服务,持续开展行政审批“四减一优”工作,梳理更多“告知承诺、免证可办”事项。

背景情况

办理挖掘城市道路许可的前置条件是需经城市规划部门许可后方可办理,对于一些小型管线类、开路口、雨污管道接入等破道施工项目,手续办理过于繁琐。由于办理周期较长,如遇工程项目紧急造成材料缺失无法提供的情况,则无法一次性受理,也会严重影响审批效率,给企业带来不便。根据《焦作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第一批)豁免清单》规定,第六条:道路红线范围内长度不超过60米的市政管线工程,豁免办理规划

一纸“告知承诺书”有效实现了减证便民,解决企业办证难、耗时长、来回跑等问题,彻底打通了便企服务“最后一公里”。挖掘城市道路许可可自实施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以来,共受理办结行政事项93件,提供告知承诺服务64次,减免规划许可证明材料64次。

本报记者 胡月

图说司法行政

金秋九月,正值开学季,全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组织普法志愿者走进校园,为广大师生送上“法治第一课”,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解放区司法局开展“法治第一课”。



马村区司法局开展“法治第一课”。

武陟县司法局开展“法治第一课”。
(本组照片均由本报记者胡月摄)